**南通理工学院第二批中青年骨干教师培养专项**

**（科学研究）任务书**

所在单位： 项目编号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年龄 |  |
| 学历/学位 |  | 职称 |  | 所属学科 （人文社科类、自然科学类）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Email |  | 从事专业 |  |
| 培养时间 | 2022年11月1日-2024年10月31日 | | | | |
| 验收时预期研究成果（请在预期成果前的□中打“√”） | | | | | |
| 经过两年培养，中青年骨干教师科学研究验收须满足下列条件之一：  □ ①获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立项1项；  □ ②获市厅级科研项目立项1项，且在学校认定的五级及以上期刊上以第一作者发表论文1篇；  □ ③获市厅级及以上科研成果奖1项；  □ ④在学校认定的五级及以上期刊上以第一作者发表论文2篇；  □ ⑤出版20万字以上的学术专著1部，且在五级及以上期刊上发表论文1篇；  □ ⑥通过市厅级科研成果鉴定1项，且获得授权的职务发明专利1件。  注：获职务授权发明专利1件、获市厅级领导批示的调研报告1份（排名均为第一）可折算为1篇学校认定的五级期刊论文。 | | | | | |
| 培养对象承诺 | 承诺按期保质完成培养期研究任务。  培养对象（签字）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|
| 学校意见 | （盖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 | |

备注：本表一式三份，一份培养人留存，一份科技与产教合作处留存，一份组织人事处留存。